山 东 省 菏 泽 第 一 中 学

关于个人所得税享受专项附加扣除政策的紧 急 通 知

各位老师：

接菏泽市财政局、税务局通知，个人所得税享受6项专项附加扣除政策（其中，大病医疗费用扣除项目需手机下载个税APP自行申报）。根据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》，凡符合附件中所列的条件，自2019年1月1日起领取工资时即可享受相应专项附加扣除政策。

请老师们登录菏泽一中网站首页“通知公告”栏目积极学习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。下载模板后，如实填报个人享受免税政策相关表格和信息，打印一式两份，纸质版需本人亲笔签字，同时将电子版（文件名称：工资编号+姓名）一并报送至所在级部处室办公室。汇总完毕后将电子版（注明级部或处室）发送至财务科邮箱hzyzcwk2017@163.com，纸质版报送至人事科存档。报送截止时间2019年1月3日下午四点。

**填报要求：个人据实提交真实有效信息，因信息不实影响个税缴纳的，个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**



山东省菏泽第一中学

2018年12月29日

附件

纳税人享受符合规定的六个专项附加扣除项目：  
（一）子女教育。

（二）继续教育。

（三）大病医疗。

（四）住房贷款利息。

（五）住房租金。

（六）赡养老人。

详细政策解读网址：http://www.chinatax.gov.cn/n810219/n810744/n3752930/index.html

